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6年10月21日以邮件、电话及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监事讨论和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2016年11月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确认刘强、焦金增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人数的1/2，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人数的1/2。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当选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1月1日

附件：

首航节能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强先生，出生于1945年6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999年10月至2007年3月内蒙电力集团公司基建处处长、副总工程师，蒙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07年4月至2010年11月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至今任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党委书记。

刘强先生通过控股股东北京三才聚投资管理中心间接持有本公司2,810,554股股份，与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焦金增先生，出生于1971年5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

2002年至2003年，就职于中海油工程公司，从事质量管理和无损检测工作；期间担任无损检测质控责任人职务；

2003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首航波纹管制造有限公司，从事全面质量管理工作，期间担任质量部部长、质量保证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务。

2013年11月至今任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焦金增先生与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